

河南省科学技术馆  
货物类采购合同



签订时间: 2026 年 2 月 2 日

# 货物类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河南省科学技术馆数字化公共广播采购项目

买方（甲方）：河南省科学技术馆

卖方（乙方）：郑州日电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河南省科学技术馆郑开大道 100 号

签订时间：2026 年 2 月 2 日

合同有效期：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至质保期满且全部款项结清之日终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国家法律法规，为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合同，以兹共同遵守。

## 一、合同价款

本合同的总金额为人民币：壹佰壹拾贰万零捌佰陆拾元整（小写：1120860 元）；  
该价格已经包含制造生产、安装、调试、检测、保险、培训、运输、装卸、税金、利润、  
保修及乙方人员差旅费用等全部费用。

## 二、采购需求

1. 采购内容：数字化公共广播设计方案，项目实施所需设备，以及设备安装、系统调试、项目验收、人员培训、质保期内外服务、与货物有关的运输和保险及其他伴随服务等。

2. 乙方提供的设备（包括零部件）需未经使用、符合国家相关部门制定的生产（制造）标准、检测标准以及该货物的出厂标准。设备名称、单价、数量和合同总价列入设备清单，详细设备清单见附件 1。

## 三、交付约定



1. 交货及安装时间：自甲方书面通知乙方进场之日起算，乙方应于 180 日内完成全部货物的交付、安装与调试。如遇人力不可抗拒自然因素及其他特殊情况，乙方可以在不增加费用的前提下向监理提出书面延期申请，经监理和甲方书面认可后，交货时间予以顺延。

2. 交货及安装地点：郑开大道 100 号，河南省科学技术馆。

3. 运输职责：产品运输过程中由乙方按国家相关规定标准进行包装、运输，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4. 保管责任：预验收前由乙方负责，预验收合格后由甲方负责。合同货物预验收前的毁损、灭失的风险由乙方承担，预验收合格后的货物灭失的风险由甲方承担。如合同商品参加保险，保险赔偿款由风险承担者享有。

5. 质保期限：本货物的质保期 2 年，自正式验收通过之日第二天起算。质保期内非人为原因免费维修，无法维修则免费换新。甲方因乙方违约而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所产生的相应维修费用，乙方无条件同意并承担由此产生的所有费用和责任。

#### 四、验收约定

项目验收分为预验收、正式验收两个阶段。

预验收阶段，乙方(供应商)应完成以下工作：

1. 内部调试与自检：完成所有设备安装、线路敷设后，进行全系统通电调试。按照合同和设计图纸 100%完成所有功能测试(包括但不限于全区/分区广播、优先级、音质调节等)。

2. 编制项目验收资料：整理、编制并装订完整的项目验收资料，并将资料提交监理审核，包括但不限于：

(1) 图纸：与现场一致的最终系统图、设备安装平面图。

(2) 产品资料：设备清单、合格证、质检报告、技术说明书等。

(3) 过程记录：设备到货检验记录；管线检验记录；变更单等；

(4) 系统调试报告：自检记录、测试数据(如声压级、失真度等)。

(5) 建筑声学环境检测报告。

3. 乙方自检合格后，向监理单位正式提交预验收申请。

4. 乙方应委托一家具备 CMA 或 CNAS 资质、且经监理和甲方共同确认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对广播系统进行整体检测，检测过程全程受监理监督。检测项目需覆盖磋商文件、合同和设计依据的所有关键要求，检测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5. 安排技术人员全程配合检测、操作设备，确保系统在正常状态下接受检测。

6. 系统需按场馆消防系统要求预留联动控制接口，并将消防控制信号接入，在消防演习或紧急情况下可实现强制切入消防应急广播的功能。联动功能测试作为预验收的必要组成部分。

7. 乙方完成以上预验收工作后，第三方检测报告结果满足相关标准要求，视为预验收通过，方可进入正式验收环节。

正式验收阶段，乙方(供应商)应完成以下工作：

1. 完成系统试运行工作。系统试运行工作开始前，乙方需制定试运行方案，报监理和甲方审核通过后方可开始执行。试运行期为 30 个连续日历天，若期间系统出现重大故障，则试运行时间从故障修复后重新开始计算。试运行期满后，乙方应提供试运行报告，报告内容包括系统试运行情况、问题记录、整改措施等，试运行报告经监理和甲方审核签字后，视为试运行通过。

2. 按要求完成对甲方人员的系统操作、维护保养培训。

3. 签署系统安全承诺书，对硬件、软件、网络、信息与数据等做出承诺。

4. 签署保修协议，对保修期、保修内容等作出承诺。

5. 乙方完成以上正式验收工作后，甲方组织专家、监理对项目验收进行评审，评审通过，视为项目验收通过。

## 五、支付约定

1. 合同总额为 1120860 元 (大写: 壹佰壹拾贰万零捌佰陆拾元整)

2. 甲方根据项目进度支付乙方费用。每次申请支付前,乙方需开具相应金额足额、正规发票,甲方自收到发票并查验无误后 20 个工作日内支付相应金额。

具体支付方式和时间如下:

(1) 合同签订 30 日内,乙方需开具相应金额足额、正规发票,甲方自收到发票并查验无误后 2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即 112086 元 (大写: 壹拾壹万贰仟零捌拾陆元整);

(2) 合同签订 50 日内,乙方提供设计方案,设计方案至少包含:建筑声场环境检测报告、设计依据、项目需求分析、系统设计、施工图纸、施工计划、设备清单、系统对接和集成方案。

由甲方组织专家、监理对设计方案进行评审,方案评审通过且按要求优化完善后,乙方需开具相应金额足额、正规发票,甲方自收到发票并查验无误后 2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0%,即 224172 元 (大写: 贰拾贰万肆仟壹佰柒拾贰元整);

(3) 全部设备到货,并经甲方、监理开箱清点、检验合格后,乙方需开具相应金额足额、正规发票,甲方自收到发票并查验无误后 2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即 336258 元 (大写: 叁拾叁万陆仟贰佰伍拾捌元整);

(4) 乙方完成全部设备的安装、系统集成、对接与调试后,应委托一家具备相应资质、且经监理和甲方共同确认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对广播系统进行整体检测。检测通过且该机构出具正式有效的检测报告后,视为预验收通过,乙方需开具相应金额足额、正规发票,甲方自收到发票并查验无误后 20 个工作日内据此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20%,即 224172 元 (大写: 贰拾贰万肆仟壹佰柒拾贰元整)。

预验收通过后项目进入试运行期,如未通过预验收,乙方应按照监理和甲方要求进行整改;整改后由检测机构重新测评,相关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5) 系统试运行 30 天期满，甲方组织专家、监理对项目验收进行评审，评审通过后，视为项目验收通过。乙方通过验收，乙方需开具相应金额足额、正规发票，甲方自收到发票并查验无误后 2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0%，即 224172 元 (大写：贰拾贰万肆仟壹佰柒拾贰元整)。

(6) 本合同所称“重大故障”是指，在试运行期间，系统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故障：整个广播系统完全瘫痪，无法实现任何广播功能；超过 30% 的广播分区无法正常工作；系统音质出现严重失真、断续，影响正常收听，且无法通过简单重启恢复等。

除上述情形外，在试运行期间出现的任何其他因系统本身原因导致的，实质性影响系统核心业务目的实现或造成不良社会影响的，同样被认定为重大故障。重大故障如对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 3. 支付方式：

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支付至乙方银行账户，该收款账户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更改，具体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农业路支行

户 名：郑州日电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账 号：371902556810901

4. 乙方所开具发票，必须按照国家税法等相关规定提供真实、合法的发票。若乙方提供虚假发票，自发现虚假发票起三日内，乙方应无条件提供正规、足额发票，并承担甲方因此所遭受的所有损失。发票上记载的款项甲方有权不再支付，从合同总额中扣减。

5. 本合同中约定的货物品种、数量、价位等信息不可更改。如需调整清单信息，需经双方协商确认。

## 六、履约保证金

在合同签订前,乙方按合同价的 5%以公对公转账的形式向甲方指定账户缴纳履约保证金或提交银行出具的履约保函。合同期满(质保期结束后)履约彻底结束后,甲方将在 15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无息向乙方退回履约保证金或退回履约保函。

## 七、违约责任

1、本次采购合同约定:乙方未按期限、地点履行义务,每延迟一日,乙方应当按本合同总金额的 0.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乙方逾期交货时间超过 7 日的或违约金累积达到合同总金额的 10%时,甲方有权不经通知解除与乙方的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如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全部损失。

2、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质量不符合国家规定及本合同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并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30%的违约金并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甲方不解除合同的,乙方应立刻换货、补货,超出本合同第三条约定期限的,乙方应按第六条第一款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换货、补货产生费用由乙方承担。

3、若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装卸、运输或包装过程中发生破损,乙方应负责补足合格产品数量,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相关费用。

4、乙方应对提供的货物(设备)在使用过程中给甲方或任何第三方造成的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应当承担全部责任。

5、货物经验收合格、乙方不存在违约责任的情形下,甲方需按照本合同约定付款方式支付货款。

6、如有不可抗力及特殊情况造成无法履约,需经双方协商后可免除相关违约责任。

## 八、特别约定

1、双方因货物质量发生争议且协商无效时,可共同委托技术鉴定,经鉴定产品设备存在质量问题的,因此发生的鉴定费用及其他合理费用由乙方全部承担。

2、本合同的任何修改、补充应以书面形式进行，并经双方的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方为有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双方可进行协商，若协商无果，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九、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肆份、乙方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为合同签署页)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代理人:   
签约日期: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代理人:   
签约日期: 2022年2月2日  


- 附件: 1. 设备清单  
2. 售后服务  
3. 保密协议

## 附件 1

## 设备清单

序号	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第一部分、设备采购费							
一、机房主控设备							
1	网络化播控主机	ANE PA-7000	广州市音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台	1	13890	13890
2	播放控制软件	ANE PA-7000W	广州市音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套	1	2980	2980
3	广播话筒	ANE P-200	广州市音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套	1	360	360
4	合并式播放器	ANE PA-6004	广州市音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台	1	1200	1200
5	前置放大器	ANE PA-6001	广州市音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台	1	890	890
6	网络寻呼话筒	ANE PA-7002	广州市音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台	1	1730	1730
7	话筒呼叫控制嵌入软件	ANE 定制	广州市音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套	1	0	0
8	IP 音频采集器	ANE PA-7023	广州市音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台	1	1491	1491
9	IP 网络监听音箱	ANE PA-7031S	广州市音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套	1	960	960
10	IP 有源音箱扩声软件	ANE 定制	广州市音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套	1	0	0

11	电源管理器	ANE PC-8	广州市音桥 电子科技有 限公司	台	1	932	932
12	机柜	国产 定制	中国	台	1	1950	1950
13	系统备用电 源	科华 YTR3120	科华数据股 份有限公司	台	1	9980	9980
14	电池	灯塔 6-GFM-100Ua	卧龙电气集 团浙江灯塔 电源有限公 司	节	32	690	22080
15	电池柜	国产 定制	中国	套	1	1170	1170
16	直流空开	国产 定制	中国	套	1	39	39
二、消防联动							
1	消防报警采 集器	ANE PA-7072	广州市音桥 电子科技有 限公司	台	1	1990	1990
2	数字 IP 网络 平台终端嵌 入软件	ANE 定制	广州市音桥 电子科技有 限公司	套	1	0	0
三、广播站							
1	控制电脑	联想 慧天 M5-A098	联想智慧科 技(天津)有 限公司	台	2	5860	11720
2	IP 网络广播 系统分控软 件	ANE PA-7000S	广州市音桥 电子科技有 限公司	套	2	690	1380
3	网络寻呼话 筒	ANE PA-7002	广州市音桥 电子科技有 限公司	台	10	1730	17300
4	话筒呼叫控 制嵌入软件	ANE 定制	广州市音桥 电子科技有 限公司	套	10	0	0
四、前端设备							
1	IP 网络功放 终端 240W	ANE PA-7102	广州市音桥 电子科技有 限公司	台	1	1480	1480
2	数字 IP 网络 平台终端嵌 入软件	ANE 定制	广州市音桥 电子科技有 限公司	套	1	0	0
3	IP 网络功放 终端 350W	ANE PA-7102	广州市音桥 电子科技有 限公司	台	2	1480	2960
4	数字 IP 网络	ANE 定制	广州市音桥	套	2	0	0

	平台终端嵌入软件		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	IP网络功放终端 500W	ANE PA-7103	广州市音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台	3	1560	4680
6	数字IP网络平台终端嵌入软件	ANE 定制	广州市音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套	3	0	0
7	IP网络功放终端 650W	ANE PA-7104	广州市音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台	5	2360	11800
8	数字IP网络平台终端嵌入软件	ANE 定制	广州市音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套	5	0	0
9	IP终端	ANE PA-7021	广州市音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台	27	1350	36450
10	数字化IP网络终端嵌入软件	ANE 定制	广州市音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套	27	0	0
11	前置放大器	ANE PA-6001	广州市音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台	27	890	24030
12	纯后级功放 1000W	ANE PA-1000	广州市音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台	14	2690	37660
13	纯后级功放 1500W	ANE PA-1500	广州市音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台	13	3800	49400
14	防水音柱 30W	ANE P-603	广州市音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只	34	360	12240
15	吊顶喇叭 60W	ANE P-608	广州市音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只	240	430	103200
16	壁挂音箱 20W	ANE P-022	广州市音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只	72	310	22320
17	天花喇叭	ANE P-108	广州市音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只	147	460	67620
交换机、线缆、其他辅材等							
1	交换机	国产 定制	中国	台	20	1560	31200

2	前端设备机柜	国产 定制	中国	套	20	580	11600
3	成品保护费	国产 定制	中国	项	1	38690	38690
环境检测、高空施工、系统集成、成品保护等							
1	高层施工增加费	国产 定制	中国	项	1	61560	61560
2	系统集成调试	国产 定制	中国	项	1	69890	69890
3	建筑声学环境检测	国产 定制	中国	项	1	46800	46800
4	广播系统第三方机构检测报告	国产 定制	中国	项	1	58600	58600
5	配合完成等保测评工作	国产 定制	中国	项	1	1000	1000
第二部分、补充							
1	音箱线及线管	国产 定制	中国	项	1	63560	63560
2	电源线及线管	国产 定制	中国	项	1	69600	69600
3	施工安装及相关服务费	国产 定制	中国	项	1	163288	163288
4	设计费	国产 定制	中国	项	1	39190	39190
总价(大写):壹佰壹拾贰万零捌佰陆拾元整					(小写): ¥1,120,860.00		

## 附件 2

# 售后服务

(注：售后服务可依据不同供货单位的售后服务列明，但应包含下列标题所涵盖的基本服务内容。)

1. 质量保证：乙方保证所提供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全新产品，且所有的配件均符合国家质量检测标准。

2. 安装调试：在货物到达用户指定地点 3 日前，乙方将以电话或传真的形式通知甲方。如需现场勘探，乙方将派专业人员到现场进行详细的考察。货物到达用户指定地点后，乙方派专业技术人员共同对所有货物进行免费的安装、调试，直至正常运行。

3. 验收标准：乙方将和甲方、监理一起按照合同要求的技术规格、技术规范的要求对货物的质量、数量、规格、性能等进行全面和详细的检验。货物检验完毕之后，在甲方、乙方、监理共同在场情况下进行验收。若验收完成前，发现有非人为损坏的零部件，乙方将在 2 个工作日内进行及时更换，所产生的费用由我乙承担。

4. 质保约定：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5. 响应时间：乙方接到用户报修通知后，30 分钟内响应，4 小时内到达用户现场予以维修，24 小时内解决问题或给出解决方案；如经检修 48 小时后仍无法解决问题，应在 2 日历天内提供替代设备或替代运行方案。

6. 增值服务：乙方将在质保期内为甲方提供不少于每季度 1 次上门巡检、维修保养服务。

7. 伴随服务：乙方货物均提供必要产品资料，如合格检验资料、技术资料、维修保养手册等。

8. 其他约定事项以双方约定为准。

## 附件 3

# 保密协议

### 第一条 保密信息的范围

1. 保密信息是指由一方通过文字、电子或数字方式或媒介向另一方提供的，在提供时明确标记有“保密”的，以及虽未标记为“保密”但属于一方的生产经营数据、报表、图幅、报告及技术信息。口头传达并在传达同时认定为属于保密的信息应当视为保密信息。一方相关的业务和技术方面有保密要求的资料信息。保密信息还包括本项目研发中形成的双方共有技术、产权、软件成果、研究思路。保密信息包括但不限于：

- (1) 数据库所有的数据；
- (2) 客户或潜在客户的身份及其他相关信息、客户联系方式和客户销售策略等；
- (3) 市场研究结果，市场渗透资料，及其他市场信息；
- (4) 销售和市场计划、规划及策略；
- (5) 销售额、成本和其他财务数据；
- (6) 经营秘密、技术秘密、设计及专有的经营和技术信息，与本协议所涉及产品及其程序设计、源码等有关的方法、经验、程序、步骤；
- (7) 产品、零件及服务的供应源；
- (8) 任何其他秘密工艺、配方或方法；
- (9) 本项目研发形成的双方共有技术、产权、软件成果、研究思路在成果申报之前。

### 2. 保密信息不包括以下信息：

- (1) 一方已经公布于众的资料，但不包括甲乙双方或其代表违反本协议规定未经授权所披露的；
- (2) 在双方签订本协议以后并非由于一方的过错而被公众所知的信息；
- (3) 一方在未违反其对另一方承担的任何义务的情况下从第三方获得的信息。

### 第二条 保密信息的使用

1. 双方应使所有保密信息得到最严格的保密，本协议允许的用途外，不得使用该等保密信息。

2. 除非事先取得一方的书面同意，否则另一方不得复制、出版或向第三方披露任何保密信息。

3. 如果具有司法管辖权的法庭或政府主管部门要求一方披露保密信息，该方应事先通知另一方，使其能够查验需要披露的保密信息。

4. 本协议在终止后的 2 年内仍完全有效。

### 第三条 保密信息的所有权

本协议的任何规定均不得被视为向对方授予任何保密信息的任何专有权、转让权或所有权。

### 第四条 文件退还

如果双方同意终止项目合作，一方应在另一方同意终止后的 10 日内，向另一方退还全部保密信息及其全部副本（不论其是否是在计算机磁盘、光盘读取器、光盘、硬盘或软件中或在纸张载体上存储、保存或记录的）；如果退还上述保密信息及其全部副本为不可行，则该方应将其销毁，或者从计算机或其他电子系统中将其删除或抹掉。